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中小学 暑期安全工作的通知

教基厅函〔2023〕1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暑假即将来临，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度过一个平安快乐的假期，现就做好2023年中小学暑期安全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部分地区安全事故教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盯紧苗头隐患，全面排查风险，明确任务举措，细化责任分工，及时做好整改，切实抓实抓细暑期安全工作，尽最大努力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件发生，确保广大中小学生暑假期间生命安全、身心健康。

二、认真做好暑期安全教育。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结合本地实际，聚焦溺水、火灾、交通事故、食物中毒、自然灾害、网络沉迷、诈骗、欺凌和性侵害等暑期易发多发安全事件，在放假离校前集中开展一次面向全体学生的安全专项教育和警示活动，确保落实到每一个人、联系到每一个家庭。暑假期间，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特别是网络新媒体，广泛开展安全教育，及时发布安全提示，提醒学生暑期外出时注意自身安全，特别是不私自下水游泳、不驾驶机动车辆、不轻信网络信息，不参与网络迷信和网络赌博活动，严防各类安全事件发生。要加强留守、流动儿童教育关爱全过程管理，完善结对帮扶制度，及时了解留守、流动儿童暑期生活情况和思想动态，确保留守、流动儿童暑期安全。

三、全面排查学校安全隐患。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学校，充分利用暑期开展一次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紧盯学校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实验室危化品安全、校舍建筑和施工安全等重点领域，逐一检查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实验室、煤气燃气设施、供电设施、储藏室、危险品仓库等关键部位，深入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确保秋季学期顺利开学。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加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优化校内交通组织和秩序管理。配合市场监管、公安、文化和旅游等部门，对校园周边“小饭桌”、商业摊点、娱乐场所、网吧和“剧本杀”“密室逃脱”等经营场所进行规范整治，及时查处影响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的各类用品，切实净化周边环境。

四、着重做好暑期托管安全。有条件开展暑期托管服务的学校要全面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相关管理工作，坚持公益普惠和教师志愿参与、家长学生自愿参加原则，面向有需要的学生提供体育锻炼、艺术活动、阅读指导、综合实践、兴趣拓展、作业辅导等暑期托管服务。要会同街道（社区）和共青团、妇联、工会等部门，充分利用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科技馆、体育场（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社会资源和公共设施，精心组织各类托管服务，切实解决学生暑期“看护难”问题。

五、积极加强多方协同联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地方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充分发挥平安建设协调机制、防溺水部门协同机制和河湖长制作用，周密部署暑期安全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加强对重点公共场所的管理，为中小学生提供安全有序的活动空间。要会同街道（社区）和共青团、妇联、工会等部门，在暑期面向中小学生组织丰富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拓展兴趣爱好，提升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要指导学校通过家访、短信、微信、致家长一封信等方式，提醒家长切实履行好监护责任，合理安排孩子暑期生活，及时了解思想情绪和行踪动向，严防出现监管空白。要理性看待、慎重选择夏令营、研学、游学和校外培训，防止侵害学生合法权益、危害身心健康事件发生。

教育部办公厅

2023年7月6日